

机械工程学院学习过程跟踪与评估实施办法（试行）

为了确保专业能够对学生全过程学习状况进行评估与评价，通过多种方式评价学生是否达到毕业要求，对欠学分的学生进行预警与帮扶，确保学生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。特制定本实施办法：

一、学习状态跟踪与评估的主要目的：

1. 确保学生毕业时达到毕业要求的规定，确保学生顺利毕业；
2. 能够使得专业教师清晰判定学生学业的关键节点，并能够捕捉不同节点学生的反馈，有效的改进教学过程；
3. 针对学生学习过程建立有效的学业预警与帮扶机制，并能够准确为预警机制的运行提供有效信息和帮扶手段；
4. 进一步明确专业、教师在学习过程中应该承担的确保学生达成毕业要求的责任，承担教书育人的责任。

二、学习过程跟踪与评价的工作措施和方法

1. 责任机构：OBE 评价工作组
2. 责任人：系主任。
3. 跟踪与评价对象：第一次某学期出现 1 门及以上不及格科目的同学。
4. 工作流程：
 - （1）每一学期初，教务办公室汇总每一届学生成绩，确定 1 门及以上不及格的学生名单，明确工作对象并向专业进行汇报；
 - （2）专业责成主要负责老师及班主任有针对性的与学生进行交

流、座谈，明晰每一位同学的个性原因，建立针对个人的预警档案；

(3) 任课教师制定针对性的帮扶计并实施帮扶，针对共性问题，如集中的某门课程不及格人数较多，专业统一协调安排帮扶计划；

(4) 每个学期，针对帮扶对象进行情况分析，针对问题，提出落实方案和建议；

(5) 工作对象毕业后，对学生进行分析并形成建设性意见反馈给教学过程并改进；

(6) 班主任在学习过程跟踪与评价过程中要发挥重要作用，班主任工作安排中要体现出相应的安排和总结；

5. 开展根据与评价工作的关键节点：

(1) 大一阶段（低年级阶段）：重点关注是否适应大学学生生活，跟得上大学节奏，对于学习松懈或沉迷于网络游戏等问题及时发现并对应解决；

(2) 中高年级阶段：对挂科多的同学进行重点跟踪跟进帮扶；

(3) 大四学生：重点关注挂科尤其是实践课情况，尤其是面对毕业压力下的学习情况。

三、该项工作的评价机制

1. 评价主体：专业学习跟踪及评价工作；

2. 评价内容：该工作所采取的方式、采集的各种有效数据（照片、录像、会议、座谈信息等）；

3. 责任人：教学副院长、副书记；

4. 考核评价机构：学院教学分委会；

5. 评价方式：调查问卷、分析报告、座谈记要等；
6. 评价成果形式：有明确结论和对比信息的分析或调查报告。

四、附则

1. 本文件与校文件有冲突时以校文件为准，当二者评价标准不一致时，按照最高标准执行；
2. 未尽事宜由学院教学分委会负责解释；
3. 本文件经学院教学分委会讨论通过后实施。

